

卖掉自住房养老,你怎么看?



随着养老观念和模式的不断转变更新,目前,有不少老人产生了以后卖掉自住房养老的想法。近日,有网友称其外婆的表妹,今年80岁左右,突发奇想卖掉了自己唯一的住房,环球旅行了一趟,剩下的钱给自己报了个养老院。对于这种新型的养老方式,网友们各抒己见。那么,对于老了以后卖掉自住房养老的事情,你怎么看?

本期主持 毛淦颖

支持 老人开心就好

@吃吃吃的小怪兽:我们绝对支持父母的这种想法,他们年纪大了,心情好、身体健康,才是最重要的事情。孩子现在一般也都有住房,何况可以靠自己的奋斗来购置房产,不应该给父母施加压力。靠父母的钱过日子毕竟不是长久之计,父母身体健康才是对孩子最好的保障。

@旧故里新人蜜:父母的房产是自己打拼起来的,孩子只是拥有继承权,父母作为房主,有权处理自己的房产。他们奋斗了大半辈子,应该要开心地按照他们自己的喜好来安度晚年,这样一来,对孩子们也是福气。

@戊土人:大多数老人都是不愿意给儿女增加负担的,所以老人能自己出钱买高兴,趁着能走的时候,多出去走走。有牙有胃口能吃的时候,多吃点没吃过的,完全支持。儿孙自有儿孙福,莫为儿孙作马牛。

反对 应该考虑孩子

@lemontea:无论是哪个年龄段,卖掉自住房去旅游都属于“败家”,这种行为是很有风险的。现在医疗这么发达,人活到多少

岁无法预测。而且将来一旦生病了,需要多少医疗费和护理费也无法预测。这种行为真是太草率了,根本都没有考虑过自己后半辈子要怎么过。

@甜不辣_zZ:这些父母也太自私了吧,大部分父母不都是能攒多少都尽量给孩子吗,自己满打满算,让孩子们过得舒舒服坦,哪里会舍得卖房去玩啊。要是将来养老治病的钱不够了,养老机构倒闭了,孩子又经济不济或生活条件一般,她晚年的生活可就麻烦了。

@愚棍狮子:老人们活了这么大岁数,不为自己将来打算,也要为自己的子女打算吧。当前社会工作压力大,生活成本高,房子又贵,难道都不考虑一下自己孩子的生活吗?为什么不给孩子减轻一些负担呢?

都行 双方协商即可

@Jack張小黑:我觉得无所谓,父母的东西又不是应该给子女的,愿意留是情份,不愿意留也无可厚非。只是中国大多都是父母为子女解决和安排好一切,有些子女好像觉得理所当然。如果父母和孩子协商决定,那岂不是一个好的选择吗。

@佚名微博观者:我是这样认为的,如果

我穷困潦倒,我父母是绝对不会卖掉房子去旅游的。如果我生活还过得去或者说比较富裕,那我不但会支持父母去旅游,而且我会倾其所有让他们安度晚年。父母会产生这种想法不是空穴来风,还是要根据孩子的个人情况而定。

@克莱尔的小小世界:对于老人来说,老了以后就像活在天平的两端。天平的左边是周游世界或者在养老院里安度晚年,天平的右边是独守空房。所以如果他们自己考虑好了,并告知了孩子,让他们有个心理准备即可。为自己活一回,是很勇敢的行为。

编后:

老人的自住房是他们的个人财产,如何处置是他们的合法权利,能够有这种前卫的养老方式,值得鼓励和提倡。但老人在做决定前,最好和子女进行协商,并且仔细规划好未来的生活,用双方都开心的方式安度晚年。不管老人身体是否健康,子女们都应好好尽孝心。



筑起反家暴的铜墙铁壁



家庭不是法外之地,家暴不是“家务事”。形成对家庭暴力“零容忍”的社会氛围,帮受害者打破沉默。

为免遭儿子拳脚相向,四川自贡一对七旬夫妇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忍受多年家庭暴力后,浙江杭州一位女士终于鼓起勇气向有关机构求助;小孩肌腱撕裂被送急诊,医生怀疑孩子遭遇家暴,选择报警……自2016年反家庭暴力法开始实施以来,越来越多的家暴受害者有了用法律保护自己的意识,越来越多的人敢于向家暴受害者伸出援助之手。

家庭暴力的本质是暴力,反对家暴是对弱者人身权利的保护。妇女、老人、未成年人之所以容易成为家庭暴力的实施对象,很大程度上与他们生理与经济等方面处于相对弱势地位有关。由于这种弱势地位,他们很难单纯凭借自身力量摆脱遭受家庭暴力的境

遇,必须得到外界力量的支持。其中最有力的支持便是法律,反家庭暴力法为保护这些群体的权益找到了一个着力点。

长期以来,由于“棍棒底下出孝子”“家丑不可外扬”“男尊女卑”等一些陈旧观念的影响,家庭暴力往往被视为“家务事”。调查显示,女性曾遭受过配偶不同形式家庭暴力的占24.7%。由于家庭人际关系的特殊性和家暴发生场所的隐蔽性,歧视殴打妇女、虐待老人和残疾人、暴力管教子女的情况往往反复发生,对受害者的身心健康造成严重影响,有的甚至危及生命。随着法律的实施,近三年来,状况已有明显改观。正如一位基层民警所言,“和以往长期遭受家暴才报警不同,很多受害者首次挨打就选择报警”,家庭不是法外之地,家暴不是“家务事”的观念渐渐深入人心。

应该看到,消除家暴现象还有很长的路要走。出于经济或心理的依赖、对亲情的顾虑等原因,很多受害者不敢拿起法律武器;由于缺乏认知,一些受害者还不知道已经有了专门的法律可以保护自己。与此同时,宣传培训的不足、制度衔接的不畅、多部门联动机制的不健全等,导致法律施行遭遇障碍。天下之事不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弱势群体的权益需要实实在在的举措来保障,社会观念的进步也需要实实在在的行动来助推。

有人说,法律到了操作环节,全是细节。诚

如所言,处理好法律落实中的“最后一公里”,让法律的威严和受害者的尊严同时立起来,是执法主体和立法、司法机关共同面对的课题。当这些“硬举措”在严格执法、公正司法中得以实施,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不断完善相应的具体制度,全社会对人身权利、家庭暴力才会有更清晰的认知,对受害者的支持才会更加有力。

当然,对受害者的社会支持应该是多方面的,除了法律保护,还应包括舆论支持以及心理疏导、就业辅助等。听到邻居吵架,注意留个心;路遇夫妻动手,帮忙报个警……当更多的人认识到家庭暴力是一个法律问题,在发生家暴事件时不再追问受害者到底做了什么,而是谴责暴力行为与施暴者,才能形成对家庭暴力“零容忍”的社会氛围,帮受害者打破沉默。

习近平主席在全球妇女峰会上强调:“我们要努力消除一切形式针对妇女的暴力,包括家庭暴力。”家暴问题的根源错综复杂,观念的转变是一个漫长的过程,不可能靠一部法律就彻底解决。但是,当反对家庭暴力成为共识,当机制上有部门合力,社会上有关心的你,才能筑起反家暴的铜墙铁壁。

据《人民日报》



“记录精彩瞬间,搭建沟通桥梁。”请您参与奉化日报官方微博(<http://weibo.com/fhrb>)互动,随时随地与我们分享您身边的精彩,发表您感兴趣话题的独特见解,表达您内心的真实感受。记录生活,发表感慨,晒晒心情,在这里每个人都是焦点。微话题被小“V”录用(限市区),本报给原创者发稿费;提供新闻线索,本报录用有奖。

超级高铁要来了! 南京到北京只要30分钟

南京人看到这个消息有没有震惊?高铁又出大动作了,央视报道的一则消息沸腾了整个网络。在不久的将来,如果距离远、赶时间,根本不需要再坐飞机,更不用提前几个小时去候机室。因为超级高铁要来啦,最高时速4000公里/小时,横跨了差不多半个中国只需30分钟。——12月4日@现代快报的一条微博引起了网友的关注。

@顺其自然:点赞!期待!

@小白了兔:超级高铁就要来了,我也想坐坐。



手机扫描二维码
关注奉化日报官方微博

小V说博:小时候科幻片里出现的神操作,居然可以在有生之年实现,真可谓科技改变生活啊,有种自豪感喷薄而出。

宁波儿童公园“无人问津”,如今要关门?

上周日,李女士带着5岁的儿子去宁波儿童公园,到了以后发现有些项目已经不能玩了,儿子最喜欢的水上划船项目也停掉了。“我们在玩太空漫步时,我和工作人员聊起来,才知道那天是他们最后一天营业。问起原因,主要还是因为如今的营收已经支撑不起租金了。”李女士说。——12月4日@NBTV新闻中心的一条微博引发了网友的热议。

@黑子:宁波70后80后的记忆还剩下多少?

@JagZie:目前的儿童公园的确不适应现在这个年代的要求了,急需升级。

小V说博:儿童乐园承载了宁波人的童年,期待重新修建后的乐园,变得更加贴近时

代特色,开启崭新的记忆。

保安查出患癌, 业主群红包雨下了7天

天气逐渐转凉,杭州绿洲花园小区却因一场爱心接力温暖如春。“业主群里的红包雨已经连下了7天。”最近发生的事,让绿洲花园物业服务中心主任陈维佳意外又感动。小区服务中心秩序维护部员工吴海被查出患了鼻咽癌,得知吴师傅家庭困难后,小区业主们自发为他捐款。截至目前,业主们通过微信红包、转账,现金捐款等形式,为吴师傅筹得3万余元的善款。——12月4日@浙江新闻的一条微博受到了网友的讨论。

@赵有会:世上还是好人多。

@神经质的猫:人间有大爱,希望吴师傅早日康复!

小V说博:一边是冷酷的病魔,一边是人间的真情,在这场战斗中,吴师傅,不是孤身一人。
记者 毛淦颖 整理



关注奉化, 关注奉化发布



更多精彩, 请扫奉化新闻网二维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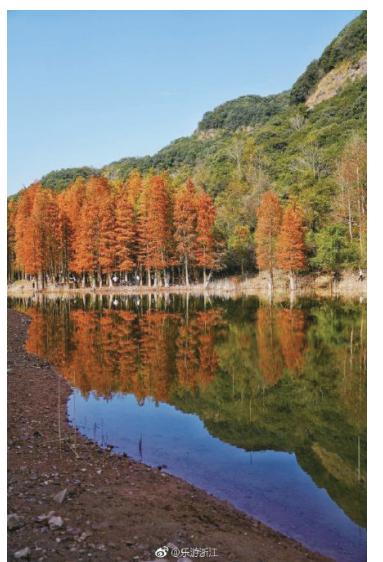
@真实并快乐着:奉化大排档的海鲜,味道好又便宜,惬意! ——12月2日



@繁星春水liao:蒋氏故里。 ——12月3日



@门吉大周:醉美奉化,沿途秋色美不胜收。 ——12月2日



@乐游浙江:溪口红杉林非常美。 ——12月2日

回音壁

@57622:机场路南延快车道两边(鄞州大道站和奉化区方桥站)正在铺车道,请问在辅道施工图纸里,是否设计了公交车道?

机场快速路南延工程指挥部答复:机场路南延快车道两边(鄞州大道站和奉化区方桥站)暂定为公交车站,没有公交车专用道。

@晚风微凉:原宁波城市职业技术学院溪口校区已经搬迁到萧王庙街道的高教园区内。那么拆完后的空地作何用途?有规划项目吗?

区规划分局答复:根据《溪口镇武岭东路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该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为中等专业学校

用地(A32),目前暂未有具体项目向我局申报。

@AugusCXL:山水桃源北面后山的坟墓迁移公告2015年公布后已过去3年,请问何时能完成?

岳林街道办事处答复:先前选址的公墓地被山水桃源居民否定,后另行选址在东环路以东,公墓地施工需多个部门审批,目前还在走审批流程。山水桃源后面坟墓归属于2个村,目前倪家碛村坟墓可在今年底迁移,对于舒后村坟墓,现还在与坟墓归属人进行沟通,争取加快迁移进度。
记者 毛淦颖 整理